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书面发出会议通知、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音宇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完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补选樊华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补选高翔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补选完善后的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罗音宇

委员：樊华、汤洋、李晓龙、刘红现

办事机构：证券投资部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汤洋

委员：李晓龙、刘红现、李岩、高翔

办事机构：审计合规部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红现

委员：汤洋、李晓龙、简伟、樊华

办事机构：行政与人力资源部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晓龙

委员：汤洋、刘红现、樊华、吕占民

办事机构：行政与人力资源部

该议案有表决权董事 9 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安全总监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满足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刘峰先生为公司安全总监（兼），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止。

刘峰先生自2022年1月17日开始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井下技术事业部经理，其简历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该议案有表决权董事 9 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新疆准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及未来发展需要对其章程进行修订，并按规定在提交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该议案有表决权董事 9 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合同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合同管理制度》刊载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有表决权董事 9 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及刊载的信息披露文件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4日